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6日以邮件结合微信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东座1812-1816号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伟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邵立伟及财务总监夏明华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在业内享有良好声誉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能够勤勉尽职、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。监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，审计报酬为人民币170万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保障日常经营正常运作的前提下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之情形；且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已履行《公司章程》所规定的审批程序，合法、合规。

因此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,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 年 1 月 2 日